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上海霸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投资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标准，不属于风险投资。

2、公司参与上海霸景的投资业务可能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波动、目标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及企业自身经营、基金管理人管理能力的影响，投资项目的期限及预期收益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文景易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景投资”）拟参与投资上海霸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霸景”或“合伙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文景投资以现金方式，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认购上海霸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份额，成为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出资款来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份额认购，上述人员如在合伙企业中任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上海霸景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文景易盛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参与投资上海

霸景。本次交易的投资额度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基金合伙人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1. 公司名称：雨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91310115076494350F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临港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 A0201 街坊 276 号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吴治国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雨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

（二）有限合伙人

公司将作为上海霸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同时，上海霸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持续引入其他有限合伙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上海霸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体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K242 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法律咨询，财务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日用百货、文体用品、办公用品、金属材料、

建材、家具、体育用品、通讯器材及设备的销售，从事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雨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治国）

基金规模：人民币 5.7 亿元

出资方式：各合伙人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入伙和退伙：

新合伙人的入伙应当订立经普通合伙人认可的入伙协议并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相关登记手续。任何新的有限合伙人入伙无需经已入伙的各有限合伙人同意。新入伙的各有限合伙人对入伙前本有限合伙的债务，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有限合伙存续期间，未经普通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不得退伙或提前收回投资本金。

存续期限：自本合伙企业成立之日（以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准）起，直至本项目首次交割日后第 3 个周年日（前 2 年为投资期，后 1 年为退出期）。

投资方式和方向：以股权投资方式，方向暂定为投资于医药医疗行业。

具体的投资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或导致同业竞争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构成关联交易或导致同业竞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公告。

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有限合伙中的普通合伙人即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有限合伙成立时的普通合伙人为雨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全体合伙人通过签署本协议选定雨汇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管理决策机制：为实现有限合伙之目的，有限合伙及其业务以及其他活动之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的权力全部排它性地归属于普通合伙人。

公司对合伙企业拟投资标的无一票否决权

管理费：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 5%，由各有限合伙人于首次缴付出资时一次性支付给普通合伙人。提前退出的，已收取的管理费不予退还。

收益分配机制：

(1) 在支付有限合伙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审计费、管理费等）并预留足够支付有限合伙费用、相关债务和义务的金额后，普通合伙人经其自主决定，可以在适当的时候向有限合伙人实际分配投资收入。

(2) 来源于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和有限合伙所取得的其他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实缴出资额比例进行初步划分。归属全体合伙人的部分，应按照下列次序在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且在全体有限合伙人之间应当按各有限合伙人在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额按比例进行分配：

① 返还有限合伙人之实缴资本：100%分配给全部有限合伙人直至其根据本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其累计实缴出资额和管理费；

② 返还普通合伙人之实缴资本：10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直至其根据本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其累计实缴出资额；

③ 2/8 分配：经过上述分配后的余额，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分配给全部有限合伙人。

四、投资的目的及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上海霸景，旨在更大的范围内寻求对公司有战略意义的投资和并购标的，加快推进公司产业升级。并通过与专业的投资机构合作，充分利用基金的资金优势及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和其他社会资源，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储备项目，保持公司健康快速发展，提升公司价值，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本次投资是公司一项财务性投资，短期内对生产经营没有实质影响，长期将有助于公司成功并购优质项目，加快公司发展步伐，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

影响。

（二）本次投资的风险

1、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的风险；

2、因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并购整合等多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前论证及投后管理，将面临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3、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仍存在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政策风险、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等因素影响，因此合作协议的执行存在各种因素的综合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董事会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